

2023 年度昌黎县应急管理局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内容主要包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情况、实施过程，部门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部门日常财务管理、专项监督检查及审计部门审查意见等情况。

（一）部门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情况

2023 年本部门（含所属预算单位）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1744.6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1725.8 万元，决算数 1531.9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89 %。

2023 年部门（含所属预算单位）项目支出共计 12 个，年初预算安排 803.96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803.96 万元，决算数 803.41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99.9 %。

其中：2023 年本部门涉及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724.25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422.06 万元；省级转移支付资金 274.87 万元；市级转移支付 27.32 万元。

（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我局（办、委）认真组织本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截至 2023 年底，单位内设机构 1 个，在职人员 60 人

(含工勤人员 0 人)。局属预算单位 0 个，包括 。专门成立由 科、 科等科室(单位)人员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机构，明确了绩效自评职责及人员分工，按照既定绩效目标、指标实施自我评价，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圆满完成了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任务，并按规定时限报送市财政局。

1. 本级项目支出自评。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12 个，预算资金 803.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2 个，共涉及资金 803.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社保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社保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11 个，“良”项目 0 个，“中”项目 0 个，“差”项目 1 个，评优率为 92%。项目自评结果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主管部门（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调整后）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中央-自然灾害救助资金（追加）	0.55	0	差
2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采购应急通信系统（装备）项目	5.133	95	优
3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中央 2022 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145.77	95	优
4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2022 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150	95	优
5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提前下达 2023 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	95.613	94	优
6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京哈铁路郝宋庄箱涵外挡土墙重修项目	48.9133	93	优
7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重要地段加强 值守所需经费	8.25	95	优
8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补充防汛抗旱应急救援装备项目	17.4098	93	优
9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13.77	95	优
10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中央-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180.13	93	优
11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追加）	111.1	94	优
12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农房保险县级配套项目	27.318	92	优

2.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得分 92.04 分，评价等级为优。（详见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3. 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自评。经认真梳理，2023 年度共涉及中央、省、市转移支付资金 8 项，涉及其中：中央资金 422.06

万元；省级资金 274.87 万元；市级 27.32 万元。在组织相关县区进行自评的基础上，汇总自评数据形成各项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以及自评报告（详见附件）。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7 个，“良”项目 0 个，“中”项目 0 个，“差”项目 1 个，评优率为 88%。项目自评结果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主管部门（单位）	转移支付资金（中央、省、市）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调整后）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中央 2022 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145.77	95	优
2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2022 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150	95	优
3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提前下达 2023 年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	95.613	94	优
4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农房保险县级配套项目	27.318	92	优
5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13.77	95	优
6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中央-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180.13	93	优
7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自然灾害救助资金（追加）	111.1	94	优
8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中央-自然灾害救助资金（追加）	0.55	0	差

三、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内容主要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预算项目支出的预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存在问题及评价结论，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要单独列明，并分析说明原因。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年初制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包括部门总体绩效目标以及部门分项目标完成情况（成效），存在问题及评价结论。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要单独列明，并分析说明原因。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年初制定的预算支出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成效）、存在问题及评价结论。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要单独列明，并分析说明原因。

四、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内容主要包括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全面总结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清晰准确，绩效指标是否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是否恰当适宜、易于评价，深入分析原因，逐项查找差距。

（一）整体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主要包括：分析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分项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各项重点工作目标、指标标准是否恰当适宜，查找差距和原因。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主要包括：通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全面总结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清晰准确，绩效指标是否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是否恰当适宜、易于评价，深入分析原因，逐项查找差距。

五、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内容主要包括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研究制定的整改思路和工作措施，在健全制度、完善政策、改进管理、优化流程等提高部门绩效方面的具体做法，在整合资金、调整项目及改善投向等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在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方面的打算，信息公开等。

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信息公开情况，拟（已）将绩效自评结果情况于 时间（通过 媒体等向社会公开，在 范围内进行通报，作为以后年度资金分配依据等），接受社会监督。

针对绩效自评涉及 方面存在的问题，研究制定的整改思路和工作措施，在健全制度、完善政策、改进管理、优化流程等提高部门绩效方面的具体做法。在整合资金、调整项目及改善投向等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等结果应用情况。

2024年6月13日